# 房屋装修合同(17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竹清香 更新时间：2024-05-27

*房屋装修合同一承接方(乙方)：工程项目：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便共同遵守。第一条：工程概况1、 工程地址：2、 ...*

**房屋装修合同一**

承接方(乙方)：

工程项目：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工程地址：

2、 居室规格：房型 层(式) 室 厅 厨 卫

3、 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工程预算。

4、 委托方式：

5、 工程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6、 工程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总天数： 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 元，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工程预算

第三条：质量要求

1、 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工程预算

2、 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市地方标准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规定。

3、 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 质量检查监督部门：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

5、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第四条：材料供应

1、 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工程预算。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 元工程预付款。 其他工程款按照工程进度分期支付。

工程施工 付 元工程款

工程结束验收合格 付 元工程款

1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2、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第六条： 工程工期

1、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程款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

2、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4、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第七条： 工程验收

1、 工程质量验收，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 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

3、 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

第八条： 其他事项

1、 甲方

（1）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 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2、 乙方

（1）指派(姓名) 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2）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3）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如果因延迟完工，如脱料、窝工或借故诱使甲方垫资，举查后均按违约处。

（4）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 年。

第九条： 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十条： 争议解决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及见证部门各执壹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屋装修合同二**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工程项目：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工程地址：

2、 居室规格：房型 层(式) 室 厅 厨 卫

3、 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工程预算。

4、 委托方式：

5、 工程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6、 工程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总天数： 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 元，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工程预算

第三条：质量要求

1、 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工程预算

2、 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市地方标准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规定。

3、 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 质量检查监督部门：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

5、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第四条：材料供应

1、 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工程预算。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 元工程预付款。 其他工程款按照工程进度分期支付。

工程施工 付 元工程款

工程结束验收合格 付 元工程款

1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2、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第六条： 工程工期

1、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程款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

2、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4、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第七条： 工程验收

1、 工程质量验收，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 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

3、 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

第八条： 其他事项

1、 甲方

（1）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 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2、 乙方

（1）指派(姓名) 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2）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3）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如果因延迟完工，如脱料、窝工或借故诱使甲方垫资，举查后均按违约处。

（4）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 年。

第九条： 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十条： 争议解决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及见证部门各执壹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屋装修合同三**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装修施工事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乙方包干承包该房屋装修的工作，即实行“包工不包料”，甲方自备装修材料，乙方只负责施工。

二、包干承包费用： 人民币整。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三、支付方式：

1、乙方进场施工之日，甲方向乙方预付人民币圆整;

2、乙方完成全部装修施工后，支付进度款人民币圆整;

3、全部装修施工完成后天内，甲方支付余款人民币整。

四、工期：双方确定该房屋装修施工工期为天，乙方应在约定的.工期内完成全部施工任务。

五、其他约定：

1、甲方按照乙方提供的清单及时自行负责采购装修材料;

2、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付款，否则按200元/天支付违约金;

3、乙方自行准备工具、聘请人员，自行负责施工安全，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图纸和甲方要求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如在施工过程中发现质量不合格行为，造成返工，因此造成的装修材料损失、人工损失概由乙方自行承担;

4、乙方不得浪费、挪用甲方的装修材料，否则按500元/次予以处罚，并需赔偿甲方损失;

5、乙方应在合同约定的工期内完成全部施工任务，每延期一天按照200元/天予以处罚。如因甲方不及时付款、装修材料延误或新增施工内容等甲方原因而延误工期，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6、该房屋装修保修期为贰年，保修期内乙方应该及时负责为甲方维修。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

乙方：

时间：

时间：

**房屋装修合同四**

发包方(甲方)：xxxxxxxxxxxxxxxxxx

承包方(乙方)：xxxxxxxxxxxxxxxxxx

为规范家庭室内装修的施工，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概况

1、甲方装修住房系合法居住。

乙方为本省(市)具有建筑装饰资质、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其他经济组织、个体工商户。

2、装修施工地点：xxxxxx市xxxxxx区(县)xxxxxx路(村)xxxxxx巷xxxxxx号xxxxxx楼xxxxxx层xxxxxx室。

3、住房结构：xxxxxx.

4、装修施工内容：

室别部位装修内容及要求备注。

5、承包方式：xxxxxx.

6、总价款：xxxxxx元(其中人工费xxxxxx元，材料费xxxxxx元，详见清单。)

7、工期：自xxxxxx年xxxxxx月xxxxxx日开工，至xxxxxx年xxxxxx月xxxxxx日竣工。

二、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和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的，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抵现场后，经乙方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乙方采购的材料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购货发票，并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民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的，应按挪用材料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如乙方提供的材料系伪劣商品的，应按提供材料价款的以倍补偿给甲方。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三、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做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和省主管部门制定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甲方要求部分或全部工程项目达到优良标准时，应向乙方支付由此增加的费用。

3、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5、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是，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

四、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及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的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的，甲方负责和赔偿;属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五、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总价款的xxxxxx%，计xxxxxx元;

xxxxxx年xxxxxx月xxxxxx日前，甲方支付总价款的xxxxxx%，计xxxxxx元;xxxxxx年xxxxxx月xxxxxx日前，甲方支付部价款的\'xxxxxx%，计元;xxxxxx年xxxxxx月xxxxxx日前，甲方支付总价款的xxxxxx%，计xxxxxx元;尾款xxxxxx，甲方应在本工程竣工验收后合格后日内一次付清。

2、乙方施工中甲方要求增加工作量或中途改变施工内容、要求，甲方应另行支付费用，工期顺延。

3、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发票(或收据)。

六、其它

(一)甲方工作

1、甲方应在开工前天，向乙方提供经房管部门或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做好施工中因临时性使用公用部位操作以及产生影响邻里关系等协调工作。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所在地房管部门或物业管理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

(二)乙方工作

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指派xxxxxx(姓名)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未经甲方同意和所在地房管或物业管理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原有建筑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4、乙方在其装饰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本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个月。

七、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或窝工一天，甲方支付乙方xxxxxx元;甲方未按合同的约定付款的，每逾期一天，按逾期未付款的xxxxxx%支付违约金。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乙方按甲方已累计付款额的xxxxxx%支付违约金。逾期xxxxxx天以上的，乙方应将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如数退还给甲方。

3、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其他物品，如有损坏，应照价赔偿。

4、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要求乙方拆改原有建筑结构及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八、纠纷处理方式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装饰施工住房所在地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消费者协会调解。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成时，对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未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它约定

本协议一式xxxxxx份，甲，乙双方各执xxxxxx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xxxxxxxxxxxxxxxxxx

乙方(盖章)xxxxxxxxxxxxxxxxxx

日期：xxxxxx年xxxxxx月xxxxxx日

**房屋装修合同五**

发包方（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装修，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1.装饰施工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装饰施工内容：详见清单。

3.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4.工期：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开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竣工，工期\_\_\_\_\_\_\_\_天。逾期竣工的按照\_\_\_\_\_\_\_\_元人民币每天赔偿。

1.工程总价款：￥\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工程款付款方式按下列方式支付：

（1）第一次付款，对预算设计认可，签订合同后，在进场开工\_\_\_\_\_\_\_\_天内支付工程合同价的\_\_\_\_\_\_\_\_%。

（2）第二次付款，施工中途完成工程量的\_\_\_\_\_\_\_\_%，支付工程合同价\_\_\_\_\_\_\_\_%

（3）第三次付款，验收合格后支付工程合同价的\_\_\_\_\_\_\_\_%。

（4）第四次付款，在验收合格一个月之内支付合同价的\_\_\_\_\_\_\_\_%。

（3）工程质量保修期\_\_\_\_\_\_\_\_年。保修期从竣工验收签章之日起算。

1、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由此造成工程损失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2、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双方同意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由此影响竣工日期，甲、乙双方商定。

3、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的，甲方负责和赔偿；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4、乙方应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对其行为乙方应予认可。未经甲方同意和所在地房管或物业管理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及各种共用设备管线。

5、工程质量保修期一年，保修期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10%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1、工程质量验收，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双方如对合同执行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效的，可以提交人民法院诉讼。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房屋装修合同六**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营业执照号：\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资质证书号：\_\_\_\_\_\_\_\_\_\_\_\_\_\_\_\_

手机号：\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

工程设计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

施工队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南京市装饰装修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特点，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2工程内容和施工方法以甲方签字确认的设计图纸、乙方工程预算及工艺说明为准。

1.3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_\_种承包方式。

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提供其余材料。

乙方包工，甲方提供全部材料。

1.4工程期限\_\_\_\_\_\_\_天，开工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竣工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1.5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总价为：\_\_\_\_\_\_\_\_\_\_\_\_\_\_元。

1.6双方约定，本工程价款，以下列第\_\_\_\_\_\_\_项方式结算：

以设计图纸所含项目、预算一次性总包，甲方无须支付超额部分款项。

预算单价不变，按实际发生并经甲方确认的工程项目结算。乙方工程结算，除去甲方要求变更的项目，其结算价不应超过预算价的百分之\_\_\_\_\_\_\_。

第二条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甲方应当与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监理公司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监理工程师的职责及工程监理的内容书面通知乙方，乙方需配合监理公司的工作。

第三条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_\_\_\_种方式提供：

甲方自行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委托乙方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四条甲方义务

4.1甲方应在装修开工前告知物业管理单位及相邻权利人，并办好相关审批手续。

4.2甲方应在开工前\_\_\_\_\_\_\_日，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包括：搬清室内家具、陈设或将室内不易搬动的家具、陈设归堆、遮盖等。

4.3施工期间甲方提供自来水\_\_\_\_\_\_\_度，电\_\_\_\_\_\_\_度，超过部分由乙方支付。

4.4甲方涉及建筑主体、承重结构、设备管线等变动的，需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4.5施工期间甲方仍需使用该居室的，应协助做好非作业时间的保卫、消防等项工作。

4.6甲方应参与装饰材料及工程质量的验收。

4.7施工期间甲方负责做好相邻住户的解释工作并督促乙方做好公共走道的卫生清扫工作。

第五条乙方义务

5.1乙方应将有关政策法规、规范及验收标准事先书面告知甲方。

5.2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材料、工程预算、施工工艺、工程保修等提出询问，乙方应当做出真实、明确的答复。

5.3乙方应严格按设计图纸做好工程预算,不得故意漏项。工程预算必须标明材料品种、品牌、材质及工艺说明，并经甲方签字确认。

故意漏项是指：乙方在工程预算中主观故意漏报施工项目，以低价吸引甲方，开工后采用变更或增项手段提高工程造价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情况：①项目在设计中包含，但预算中不报;②应做防水或找平层，预算不报防水或找平层价格;③水电项目不分项和明细报价，只报一个总价，开工后随意加价;④不注明材料品种和材质，以低价材料冒充高价材料，以人造材料冒充天然材料;⑤低报项目单位面积或数量，开工后增加单位面积和数量;⑥木门、橱柜等木制品不报五金配件等。

乙方在预算书中告知甲方的，不属于故意漏项。

5.4乙方应严格按设计图纸施工，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施工。

5.5乙方应保护好原居室室内的家具和陈设，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

5.6乙方应妥善保管好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有遗失或损坏，由乙方负责赔偿。

5.7乙方应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每日完工后及时清扫施工现场及受其影响的\'公共走道。

第六条工程项目变更

工程项目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并及时附上经甲方签字确认的变更图纸，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工程变更协议及变更图纸，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依据。

第七条材料的提供

7.1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运到施工现场时，应通知乙方并向乙方提供相关说明书、质保书、环保检测证明，由双方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

7.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运到施工现场时，应通知甲方，并向甲方提供相关说明书、质保书、环保检测证明，由甲方验收并签字确认。

7.3装饰装修材料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50325-20\_\_《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和国家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的相关标准，严禁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材料。

第八条工期延误

8.1对下列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可相应顺延。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不可抗力;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它情况。

8.2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8.3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工期相应顺延。

8.4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九条质量标准

双方约定本工程施工质量标准：按50210-20\_\_《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50327-20\_\_《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和50325-20\_\_《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执行。

施工过程中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双方可聘请具有资质证书的质量鉴定机构对工程质量予以鉴定。经鉴定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经鉴定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工程验收

10.1双方约定分下列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铺设工程阶段验收;

瓦、木工程阶段验收;

油漆工程阶段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

在进行工程阶段验收时，双方应注意隐蔽工程质量。包括：防水、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铺设、吊顶内吊筋、龙骨等。

乙方应提前两天通知甲方验收，阶段验收合格后双方应在\_\_\_\_\_\_\_日内填写工程阶段验收单。

10.2在竣工验收前，对室内环境污染物浓度检测按下例第\_\_\_\_\_\_\_种方式处理：

1.进行检测;

2.不进行检测。

室内环境污染物检测，应在工程完工至少7天以后，工程交付使用前进行。检测机构必须具有相应资格，检测时，双方均应到场。

双方约定，检测结果符合50325-20\_\_《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的规定，检测费由甲方承担;检测不合格，检测费和治理费由乙方承担。

检测室内环境污染物时，由甲方自行采购的家俱、窗帘等含有污染源的物品不得进入工程现场。

10.3如进行室内环境污染物检测，乙方应在检测合格后\_\_\_\_\_日内向甲方提交书面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不进行室内环境污染物检测，乙方应在工程完工后\_\_\_\_\_日内向甲方提交书面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0.4甲方应在收到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后\_\_\_\_\_日内组织验收。

10.5验收合格由甲方签字确认。

验收不合格，甲方应提出整改意见，乙方应在\_\_\_\_\_日内完成整改，重新提交验收报告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的整改费用。甲方提出整改意见后，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完成整改的，视为工期延误，按13.4条款支付违约金。

甲方在约定的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组织验收，又不提出整改意见，视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日期为竣工日期，甲方应从竣工次日起承担元/天的工程保管费。

10.6因特殊原因，部分工程或部位须甩项竣工时，应签订补充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甩项是指：个别工程项目由于甲方所购设备不能及时到位的原因，不能按时完工，但又不影响工程竣工验收的项目。

10.7竣工验收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工程竣工图纸。

乙方向甲方提交竣工图纸的时间为\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共计\_\_\_\_\_\_\_\_\_\_份，图纸种类有：

①电源控制线路竣工图纸;

②弱电控制线路竣工图纸;

③冷、热水管辅设安装竣工图纸;

④其它竣工图纸：\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一条工程保修

11.1在正常使用条件下，乙方施工的下列工程项目保修期为：

卫生间墙、地面防水及有防水要求的房间和墙面防渗漏项目为\_\_\_\_\_年;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为\_\_\_\_\_年;

装饰装修工程项目为\_\_\_\_\_年;

木地板、厨柜\_\_\_\_\_年;

其它：\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1.2甲方提供的装饰材料设备的保修，由甲方自行负责。

11.3保修期内，乙方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后\_\_\_\_\_\_日内派人维修，否则，甲方可委托其他单位或人员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1.4乙方应在工程保修期内，对施工项目产生的工程质量问题进行维修。两次维修仍不能达到质量标准的，乙方应当负责更换，不能更换的，应当赔偿损失。

11.5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十二条工程量的核实和工程款支付

12.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竣工工程量清单报告，甲方应在接到报告\_\_\_\_\_\_日内通知乙方，核实竣工工程数量，乙方应为计量提供便利条件并派人参加。

甲方收到竣工工程量清单报告\_\_\_\_\_\_日内未通知乙方进行计量，乙方报告中开列的工程量视为被甲方确认，作为工程款结算的依据。

乙方无正当理由不参加计量，甲方自行核实，计量结果视为有效，作为工程款支付的依据。

乙方超出设计图纸范围且未经甲方签字确认而增加的工程量，以及乙方自身原因造成返工而增加的工程量，不予计量。

竣工工程量经甲方确认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竣工工程款结算清单，并将有关资料

交甲方。甲方接到资料后\_\_\_\_\_\_日内如未提出异议，即视为同意，双方应填写工程款结算清单并签字确认。

12.2双方约定按以下步骤支付工程款。

签订合同后\_\_\_\_\_\_日内，支付工程款总额的百分之\_\_\_\_\_\_，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铺设工程阶段验收合格后\_\_\_\_\_\_日内支付工程款总额的百分之\_\_\_\_\_\_\_\_\_\_\_\_，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

瓦、木工程阶段验收合格后\_\_\_\_\_\_日内支付工程款总额的百分之\_\_\_\_\_\_，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工程款总额的百分之\_\_\_\_\_\_，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并于\_\_\_\_\_\_日内办理房屋移交手续。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2.3工程款全部结清后，乙方应向甲方开具正式发票。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13.1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13.2未办理房屋移交手续，甲方不得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造成的损坏由甲方承担。

13.3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按\_\_\_\_\_\_\_\_\_\_元/天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可向甲方发出催告通知，甲方在收到通知\_\_\_\_\_\_\_\_\_\_日后仍不支付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3.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按\_\_\_\_\_\_\_\_\_\_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可向乙方发出催告通知，乙方在收到通知\_\_\_\_\_\_\_\_\_\_日后仍未完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3.5乙方在工程预算报价中故意漏项，所增加的工程造价由乙方自行承担。

13.6由于乙方责任导致室内环境污染物检测不合格，乙方必须进行综合治理。因治理造成工程的延期交付视为工程延误，按13.5条款支付违约金。

13.7乙方在所提供的材料中存在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或不符合双方约定材料等欺诈行为的，乙方应当以材料价款的一倍给予甲方赔偿。

第十四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可以通过双方协商、人民调解或向装饰装修主管部门及其管理机构投诉等方式解决，协商和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向南京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_\_\_\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其它约定

15.1工程施工产生的废弃物，由乙方负责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

15.2施工期间，甲方将居室外门钥匙\_\_\_\_\_\_\_\_\_\_把，交给乙方保管。房屋移交时，甲方提供新锁\_\_\_\_\_\_\_\_\_\_把，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15.3施工期间，在每日十二时至十四时、十九时至次日七时之间，乙方不得使用产生噪声或者振动的工具进行施工作业。

15.4由于乙方施工不当，造成甲方相邻权利人的墙体损坏、管道堵塞、渗漏水、停水停电等，乙方应当及时修复。造成损失的，由甲方先行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

15.5工程竣工交付甲方后，乙方应向甲方出具工程质量保修卡，承诺保修期内的义务。

15.6\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六条附则

16.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者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16.2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非法转包或者分包。

16.3本合同一式\_\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_份，\_\_\_\_\_\_\_\_\_\_\_\_\_\_\_\_\_\_部门\_\_\_\_\_\_\_份。

甲方：\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房屋装修合同七**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修。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1、工程地址：\_。

2、居室规格：房型，总计施工面积平方米。

3、施工内容：

客厅、餐厅、过道：地面地砖铺设、墙面乳胶漆、顶面乳胶漆、工艺吊顶、电视背景墙、电视背景墙旁装饰柜、过道背景墙、门槛大理石安装、包窗套、休闲区背景墙、木制品刷油漆等。

厨房：地砖铺设、墙砖铺设、成品铝扣吊顶、阴角线收口、地面防水处理、包管道、门槛大理石安装、包门套、装饰酒柜、木制品刷油漆等。

卫生间：地砖铺设、墙砖铺设、成品铝扣吊顶、阴角线收口、地面防水处理、包管道（三根）、门槛大理石安装、包门套、实心工艺门、木制品刷油漆等。

主卧室：地面找平（含储藏室）、墙面乳胶漆、顶面乳胶漆、木制衣厨（不含移门）、包窗套、包门套、实心工艺门、门槛大理石安装、包门套（储藏室）、成品铝扣吊顶、阴角线收口、轻隔墙、封门头、木制品油漆等。

次卧室：地面找平、墙面乳胶漆、顶面乳胶漆、木制衣厨（不含移门）、包窗套、包门套、实心工艺门、门槛大理石安装、轻隔墙、木制品刷油漆等。

客房：地面找平、墙面乳胶漆、顶面乳胶漆、包窗套、包门套、实心工艺门、门槛大理石安装、包门套（储藏室）、木制衣厨（不含移门）、成品铝扣吊顶、阴角线收口、轻隔墙、封门头、木制品油漆等。

阳台：地砖铺设（含台面）、墙砖铺设、杉木吊顶、阴角线收口、包阳台门套、阳台门槛大理石安装、地面抬高、木制品油漆等。水电及其他工程：安装冷热水管、灯具、五金安装、施工中垃圾清运、水管、空调机械钻孔、材料运输、材料上楼、敲墙等。

4、委托方式：包工包料大包干交钥匙工程。

5、开工日期：xxxx年x月x日，竣工日期xxxx年x月x日，工程总天数：x天。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详见本合同附件《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国家的相关规定执行。

3、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5、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1、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1、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100%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10%;当工期进度过半(201年月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80%。剩余1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付款账户姓名：

开户行：

账号：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1、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

2、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1、甲方责任

(1)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2、乙方责任

(1)指派一名工作人员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2)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1、本合同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业主)：乙方：

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约日期：签约日期：

**房屋装修合同八**

发包人(甲方)：

住所：

委托代理人：电话：

承包人(乙方)：南京xxx装饰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xx号

营业执照号：xxx

法定代表人：电话：

委托代理人：电话：

本程设计人：电话：

施工负责人：电话：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特点，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发包人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部分工程概况

第1条、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2条、工程内容及做法

(详见海天人装修工程施工项目确认表及报价单)。

第3条、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以下承包方式：

(1)承包人包工、部分包料(详见报价单)，发包人提供部分材料(详见报价说明);

(2)承包人要求发包人提供的材料数量应符合实际施工的要求，与工程实际使用量的误差应在+-5%以内。因超出此误差范围而导致发包人多次购买、材料浪费、延误工期、影响质量等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3)由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有质量检验合格证明和有中文标识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厂名、厂址等。禁止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和设备。如因承包人提供了不合格材料而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由承包人承担责任，且不受工程质量保修期限的限制。

第4条、工程期限\_\_\_\_\_\_\_天;

开工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竣工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第5条、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元(详见海天人装修工程报价单)。

第二部分施工图纸

第1条、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详见xx装修工程设计图纸)，设计费(大写)\_\_\_ \_\_\_\_元，由发包人支付(此费用包括/不包括在工程价款内)。

第三部分发包人义务

第1条、开工前三天，为承包人入场施工创造条件。包括：搬清室内家具、陈设或将室内不易搬动的家具、陈设归堆、遮盖，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第2条、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第3条、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及相关装修手续(物管等)，并承担相关费用;

第4条、不拆动室内承重结构，如需拆改原建筑的非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

第5条、施工期间发包人仍需部分使用该居室的，负责做好施工现场的保卫及消防等项工作;

第6条、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材料进场、阶段验收、竣工验收。

第四部分承包人义务

第1条、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

第2条、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第3条、保护好原居室室内的家具和陈设，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

第4条、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第五部分工程变更

第1条、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定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见\*\*\*装修工程变更单)。

第六部分材料的提供

第1条、由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发包人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前通知承包人，双方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需要保管的，发包人应作好密封标志，并交由现场管理人员保管;

第2条、由承包人提供的材料，承包人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前通知发包人，并接受发包人检验。

第七部分工期延误

第1条、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发包人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2)发包人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3)发包人五金件(不含门锁、洁具等)安装;

(4)客户须知中第三点的情况之一。

第2条、因发包人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

第3条、因承包人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

第八部分质量标准

第1条、双方约定本工程施工质量标准为现行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

第2条、施工过程中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由发包人指定拥有质量认证资质的有关部门对工程质量予以认证，经认证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经认证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第九部分工程验收和保修

第1条、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几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1)\_\_隐蔽工程验收\_\_;

(2)\_\_水电工程完工\_\_;

(3)\_\_瓦作工程完工\_\_;

(4)\_\_中期验收(木作工程完工)，并作好工作量统计决算\_\_;

(5)油漆工程完工。

承包人应提前两天通知发包人进行验收，阶段验收合格后应填写工程验收单(见海天人装修工程验收单)。

第2条、工程竣工后，承包人应通知发包人验收，发包人应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织验收(否则视同工程合格)，填写工程验收单(见xx装修工程验收单)。在工程款结清后，办理移交手续(见xx装修工程结算单)。

第3条、工程竣工后，承包人负责采购装饰装修材料及设备的，发包人可要求承包人提交说明书、保修单和环保说明书。

第4条、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本工程保修期为24个月，保修期自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验收合格签字后，填写工程保修单(见xx装修工程保修单)。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保修期为36个月。

第5条、在正常使用条件下，工程应在一定时期内保证合格的质量标准，不应出现严重、大面积和多处质量问题。如在保修期内出现超过2次(处)严重质量问题的，承包人除提供保修之外，另须根据实际情况赔偿发包人由于此质量问题造成的\'相关损失，并向发包人支付工程质量违约赔偿，金额为发生严重质量问题的工程的造价(根据附海天人装修工程报价单)。

严重工程质量问题是指在正常使用条件下：

防水工程出现3处以上渗漏;

暖气、煤气、给排水改动工程出现断裂、漏水、漏气(材料质量问题除外);

墙面、吊顶等涂料工程出现0.5m2以上的涂料表层脱落;

吊顶、吊柜、五金件、灯具等吊装、安装工程出现断裂、脱落(材料质量问题除外);

墙砖超过5处(块)以上松动、脱落;

地砖、地板工程出现5处(块)以上显着隆起、凹陷、移位，或松动、脱落(材料质量问题除外);

木工工程出现开裂、脱胶(榫)、松动、变形(材料质量问题除外)。

第十部分工程款支付方式

第1条、双方约定按以下方式支付工程款：

(1)合同生效后，发包人按下表中的约定直接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

支付次数付款时间支付金额

第一次进场施工前三天合同价的60%

第二次中期验收两天内付到结算总价的95%

第三次交付使用前尾款

第四次

第五次

第2条、工程中期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发包人。发包人接到资料后2日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双方应填写工程结算单(见\*\*\*\*装修工程结算单)并签字，发包人应在签字时向承包人结清中期工程款。

第十一部分违约责任

第1条、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2条、未办理验收手续，发包人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发包人负责。

第3条、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终止方应提前5天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第4条、每延误工期一天，由责任人向对方支付违约金200元。

第十二部分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第1条、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部分几项具体规定

第1条、因工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承包人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指定的地点。

第2条、施工期间，承包人应尽量确保工程不对邻里、社区和公众利益产生影响。承包人应对工程噪音、污水、废料、异味、光污染、高空坠落物等有害因素有足够的预计和有效的管理。由于承包人管理不善，违规操作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承包人负责。

第3条、施工期间，承包人每天的工作时间为：上午\_\_\_\_\_\_\_点\_\_\_\_\_\_\_分至\_\_\_\_\_\_\_点\_\_\_\_\_\_\_分;下午\_\_\_\_\_\_\_点\_\_\_\_\_\_\_分至\_\_\_\_\_\_\_点\_\_\_\_\_\_\_分。承包人应按时开工、停工，并不在施工现场从事与工程无关的活动。

第十五部分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六部分附则

第1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第2条、本合同一式\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份。

第3条、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电话：

乙方(签章)：电话：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年月日

**房屋装修合同九**

发包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维护双方的权益，根据现行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并遵照执行。

第一章 合同背景

第一条 施工地点位于\_\_\_\_\_\_\_\_\_市\_\_\_\_\_\_\_\_\_区\_\_\_\_\_\_\_\_\_路\_\_\_\_\_\_\_\_\_弄\_\_\_\_\_\_\_\_\_号\_\_\_\_\_\_\_\_\_室，(以下简称该房屋)。该房屋竣工验收合格，并已交付使用。

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施工，使房屋安全、卫生、美观、适于居住、方便生活、令人心情愉悦。

第二章 施工单位资格

第三条 乙方是经过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通过最近一次企业年检，具有经建设行政主管机关审定的从事民用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资质，资质等级符合本次施工的要求。乙方不具备营业资格或相应资质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当立即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并赔偿乙方损失。

第四条 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应向甲方出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原件。

第三章 施工内容

第五条 该房屋属\_\_\_\_\_\_\_\_\_结构，房型为\_\_\_\_\_\_\_\_\_房\_\_\_\_\_\_\_\_\_厅\_\_\_\_\_\_\_\_\_厨\_\_\_\_\_\_\_\_\_卫，建筑总面积为\_\_\_\_\_\_\_\_\_平方米;施工的是其中的\_\_\_\_\_\_\_\_\_房\_\_\_\_\_\_\_\_\_厅\_\_\_\_\_\_\_\_\_厨\_\_\_\_\_\_\_\_\_卫，施工面积为\_\_\_\_\_\_\_\_\_平方米。详见作为本合同附件

(一)的《房型图》中红线匡定部分。

第六条 施工内容和做法说明如下(不够可附页)：

(一)厅：地面部分\_\_\_\_\_\_\_\_\_，墙面部分\_\_\_\_\_\_\_\_\_，天棚部分\_\_\_\_\_\_\_\_\_，门窗部分\_\_\_\_\_\_\_\_\_，其他\_\_\_\_\_\_\_\_\_;

(二)房：地面部分\_\_\_\_\_\_\_\_\_，墙面部分\_\_\_\_\_\_\_\_\_，天棚部分\_\_\_\_\_\_\_\_\_，门窗部分\_\_\_\_\_\_\_\_\_，其他\_\_\_\_\_\_\_\_\_;

(三)厨：地面部分\_\_\_\_\_\_\_\_\_，墙面部分\_\_\_\_\_\_\_\_\_，天棚部分\_\_\_\_\_\_\_\_\_，门窗部分\_\_\_\_\_\_\_\_\_，其他\_\_\_\_\_\_\_\_\_;

(四)卫：地面部分\_\_\_\_\_\_\_\_\_，墙面部分\_\_\_\_\_\_\_\_\_，天棚部分\_\_\_\_\_\_\_\_\_，门窗部分\_\_\_\_\_\_\_\_\_，其他\_\_\_\_\_\_\_\_\_;

(五)其他：地面部分\_\_\_\_\_\_\_\_\_，墙面部分\_\_\_\_\_\_\_\_\_，天棚部分\_\_\_\_\_\_\_\_\_，门窗部分\_\_\_\_\_\_\_\_\_，其他\_\_\_\_\_\_\_\_\_;前款没有说明的，依作为本合同附件

(二)的《装修施工图》确定。

第四章 材料、设备和价款

第七条 施工使用的材料和设备见作为本合同附件

(三)的《主要材料报价单》、作为本合同附件

(四)的《辅助材料报价单》，乙方的人工费见作为本合同附件

(五)的《人工费报价单》。

第八条 该房屋工程总价款为\_\_\_\_\_\_\_\_\_元，其中材料费\_\_\_\_\_\_\_\_\_元、人工费\_\_\_\_\_\_\_\_\_元、管理费\_\_\_\_\_\_\_\_\_元、设计费\_\_\_\_\_\_\_\_\_元、垃圾清运费\_\_\_\_\_\_\_\_\_元、税金\_\_\_\_\_\_\_\_\_元、其他费用\_\_\_\_\_\_\_\_\_元。工程总价款是各分项价款的总和。前款所述的总价款和分项价款是乙方的预算价格。结算价格超出预算价格的，甲方按预算价格支付工程总价款;结算价格低于预算价格的，甲方按结算价格支付工程总价款。

第九条乙方对材料费、人工费、管理费、设计费、垃圾清运费的报价，不得超过本合同签订时该费用的市场平均价格。乙方在本合同中的报价超过市场平均价格的，按市场平均价格结算。双方对前款所述的市场平均价格有异议的，可以委托价格评估部门评估，价格评估部门的评估结论，双方应当接受。

第九条 乙方应在《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中注明材料和设备的名称、生产厂厂名、厂址、品牌、型号、规格、等级、价格和数量。乙方提供并已经使用的材料和设备与《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的规定不符的，甲方有权选择以下列方式之一处理，乙方应当接受：

(1)甲方同意继续使用的`，乙方免收该材料和设备的费用;

(2)甲方不同意继续使用的，乙方应当根据《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的规定更换和重做，更换后的材料和设备费减半收取，原工期不变。

第十条 乙方应当提交说明书、保修单、环保说明书和购货发票复印件，甲方要求与原件核对的，乙方应当同意。发票上应当载明产品名称、品牌、型号、规格、等级、价格和数量。

第十一条 乙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有质量检验合格证明和有中文标识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厂名、厂址等，不得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和设备。乙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必须符合国家环保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完工后的室内空气质量，辐射、照明和噪音强度等指标，使甲方达到安全居住、生活的目的。乙方违反前两款规定的，应当立即更换和重做，更换后的材料和设备不再收费，原工期不变。

第十二条 甲方变更施工内容的，乙方应当同意。工期、总价款、《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的内容相应变化的，经甲方书面确认后生效。第八条至第十二条在乙方提供施工使用的材料、设备以及劳务的情形下适用。

第十三条 该房屋的工程总价款为\_\_\_\_\_\_\_\_\_元，其中人工费\_\_\_\_\_\_\_\_\_元、税金\_\_\_\_\_\_\_\_\_、其他费用\_\_\_\_\_\_\_\_\_元。

第十四条 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当按时送到现场，乙方应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不符合国家标准的，乙方应在验收后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造成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责任。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运抵现场，经乙方验收后发生损坏的，乙方应当赔偿。

第十五条 甲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均应用于本工程;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短缺或被更换的，乙方应按短缺材料和设备的价款或材料和设备被更换前后差价的10倍赔偿甲方。

第十三条至第十五条在甲方提供施工使用的材料、设备，乙方提供劳务的情形下适用。

第五章 付款方式

第十六条 工程款按以下方式支付：

(一)本合同签订后，开工前二至\_\_\_\_日，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30%的工程款;

(二)完成50%的工程量之日后的\_\_\_\_日内，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40%的工程款;

(三)竣工验收后\_\_\_\_日内，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25%的工程款。

(四)竣工验收合格\_\_\_\_\_\_\_\_年后或双方约定的保修期满，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5%的工程款。甲方支付工程款，乙方的业务员或施工人员收取的，视为乙方收取。

第十七条 因变更施工内容导致总价款增减的，甲方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支付或收取增、减部分的款项。

第十八条 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收据。施工结束，甲方全额付清应付款项后，乙方应当出具合法发票。

第十九条 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有权留取相当于工程总价款的5%的保修基金。竣工验收合格后\_\_\_\_\_\_\_\_年内没有发生工程质量问题的，甲方应将保修基金全额退还乙方。

第六章 结算

第二十条 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后对价款有异议的，可以要求不超过\_\_\_\_日的核价期，核价期内，甲方有权暂停向乙方付款，乙方应当同意。甲方若委托

第三方进行评估的，核价期至取得评估报告之日届满。甲方委托

第三方评估价格的，以《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约定的价格作为计算总价款的依据，按照评估结果结算总价款，乙方应当同意。

第七章 工程进度

第二十一条 本工程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工期为\_\_\_\_\_\_\_\_\_天。每日施工时间为\_\_\_\_\_\_\_\_\_时\_\_\_\_\_\_\_\_\_分至\_\_\_\_\_\_\_\_\_时\_\_\_\_\_\_\_\_\_分(\_\_\_\_\_\_\_\_\_时\_\_\_\_\_\_\_\_\_分至\_\_\_\_\_\_\_\_\_时\_\_\_\_\_\_\_\_\_分休息)。推荐合同范本 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合同(甲种本) 办公楼装修合同 装饰装修合同 \_\_\_\_省室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装修合同书样本 装修施工协议书工期中施工时间内，乙方未施工的，不论工程是否竣工，未施工的每\_\_\_\_日按延误工期\_\_\_\_日处理。不满\_\_\_\_日的按\_\_\_\_日处理。

第八章 施工

第二十二条 乙方指派\_\_\_\_\_\_\_\_\_为工程驻工地代xx，负责本合同的履行，包括根据要求组织施工，协调、处理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乙方对其指派的驻工地代xx的行为均予认可。乙方更换驻工地代xx的，应当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收到更换通知前，乙方对原驻工地代xx的行为应当认可。

第二十三条 乙方应当自行施工，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工程转包给任何第三方。

第二十四条 工程执行db08-62-97《住宅建筑工程技术规程》、db31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以及国家和本市建筑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他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和双方的约定。

第二十五条 施工期间，甲方及其代表有权在现场查看、了解、检查施工情况，乙方应当配合;但甲方不得因此影响乙方施工。

第二十六条 乙方应当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按照甲方认可的设计、施工方案和做法说明完成工程，确保工程质量，不得偷工减料。

第二十七条 施工期间，甲方修改设计方案并相应地变更施工方案、增减施工内容的，应在变更的项目施工前通知乙方，乙方应当根据甲方的要求施工。甲方变更、增减施工项目的，应当与乙方签订作为本合同附件(六)的《工程项目变更单》。因甲方变更工种项目引起竣工日期和工程总价款变化的，按本合同

第十二条的规定处理。

第二十八条 乙方在施工中不得变更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擅自折、改供暧、燃气管线，或实施其他影响建筑结构，危害使用安全，和超过住宅原设计标准的行为。甲方要求实施前款规定禁止的行为，乙方可以拒绝，但应当提供修改意见。

第二十九条 乙方应当遵守施工安全操作规程，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证作业人员安全，避免甲方房屋和其他财产的损失。乙方违反前款规定，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第三十条 施工中，不得侵占公共空间，不得损害公共部位的设施。乙方违反前款的规定，引起相邻纠纷和与物业公司及任何

第三方的纠纷的，应当负责处理，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赔偿。

第三十一条 施工现场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等公用事业费用由甲方承担，但日平均支出超过以下限额的，超过的部分由乙方承担：水费\_\_\_\_\_\_\_\_\_元日，电费\_\_\_\_\_\_\_\_\_元日，煤气费\_\_\_\_\_\_\_\_\_元日，电话费\_\_\_\_\_\_\_\_\_元日。前款所述施工现场每日发生的各项公用事业费为施工期间该项费用的总额与施工天数的比值，以公用事业企业的付款通知或收据为认定费用的依据。

第九章 验收

第三十二条 隐蔽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在完工前\_\_\_\_日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当按乙方通知的时间参加验收。甲方不能按时验收的，应当通知乙方另行安排时间。甲方无法及时验收，可能导致乙方延误工期的，乙方可以组织人员验收，甲方应当接受验收结果。甲方事后要求复验的，乙方应当按要求办理复验，复验合格的，复验、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予以顺延。

第三十三条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在竣工前\_\_\_\_日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通知后\_\_\_\_日内按照工程设计合同约定和相应的质量标准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的，办理验收移交手续，签署作为本合同附件

(七)的《工程质量验收单》和作为本合同附件

(八)的《工程结算单》。乙方应当出具作为本合同附件

(九)的《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质量保修书》。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的，应当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验收合格的，甲方承认原竣工日期。

第三十四条 乙方因施工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不得因甲方已经或未按照本合同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的规定验收，免除赔偿责任。

第十章 保修

第三十五条 工程保修期\_\_\_\_\_\_\_\_年。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_\_\_\_\_\_\_\_年。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十一章 违约责任

第三十六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每逾期\_\_\_\_日，应按逾期未付款金额的万分之四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三十七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的规定，每逾期\_\_\_\_日，应当支付对方\_\_\_\_\_\_\_\_\_(100元-500元)的违约金;但因甲方的原因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变更施工项目等原因而延长工期的除外。

第三十八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十四条、第二十六条的规定，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第三十九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做或解除本合同，原工期不变，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第四十条 甲方违反第三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当赔偿。

第四十一条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的，经结算已完成的工程款，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支付另一方相当于工程总价款10%的违约金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二章 其他

第四十二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协商不成的，选择以下第\_\_\_\_\_\_\_\_\_种途径解决：

(一)向\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二)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四十三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邮编：\_\_\_\_\_\_\_

\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屋装修合同篇十**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住宅装饰工程施工的特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就双方的住宅装饰工程的在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

2、工程内容及做法：详见双方确认的工程预算表、施工图和工程内容。

3、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_\_\_\_\_\_\_\_\_\_\_\_\_\_\_\_\_\_方式。

4、工程期限及保修期：工程期限天。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保修期：\_月。自工程竣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计算主。

5、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本合同决价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小写)\_\_\_\_\_\_\_\_\_\_元，合同生效后，甲方按以下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⑴开工前三天，支付(合同总价30%)\_\_\_\_\_\_\_\_\_元。

⑵工程过半，支付(合同总价60%)\_\_\_\_\_\_\_\_\_元。

⑶双方验收合格，支付工程余款\_\_\_\_\_\_\_\_\_元。

工程验收合格后，如有增减项目按照工程变更单结算，并在签字同时结清工程余款。

甲方：

1、开工前;

2、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并承担相应费用;

3、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进行检查和监督;

乙方：

1、根据施工图纸(含效果图)，预算施工;

2、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装修;

3、负责对现场设施和工程成品的保护，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害等事故发生，如有发生，应尽快负责修复;

4、文明施工，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尽量减少噪音，不扰民及污染环境，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1、工程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以，并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

2、甲方私自与工地施工人员商定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延误工期的，还应赔偿。

1、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按乙方要求时间供应酬到现场，并事先通知乙方，双方对所供应材料设备的数量及外观进行共同验收，办理交接手续后由乙方负责安装。

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